

2024年度  
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单位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以下简称“核查中心”）于 2021 年 6 月 21 日正式挂牌成立，系 2021 年全省事业单位机构改革中设立的省药品监管局（以下简称“省局”）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过程现场检查，以及有关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执行情况合规性检查，药品批发企业、零售连锁总部、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现场检查，疫苗等高风险药品生产过程派驻检查、日常检查，药品注册现场检查等相关事务性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根据三定方案，核查中心领导职数五名，其中截止至 12 月 31 日，实有主任一名，副主任三名。内设机构包括监察部、综合部、人事部、业务管理部、核查一部、核查二部、核查三部、核查四部、核查五部九个部门。

（二）决算单位构成。核查中心单位 2024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单位本级，无下级决算单位。

## 第二部分 单位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11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557.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21.57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6.8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5.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36.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88.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3,112.35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3,176.6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97.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633.35
<b>总计</b>	30	4,809.95	<b>总计</b>	60	4,809.95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b>合计</b>		<b>3,112.35</b>	<b>3,112.35</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50.63	2,45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50.63	2,450.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45.71	45.7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82.63	8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7.50	2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50	事业运行	1,697.46	1,697.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597.33	597.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49.34	4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9.34	4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49.34	4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	基础研究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3.56	17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3.56	17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6.56	16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0.10	140.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9.90	13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9.90	139.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	中医药事务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704	中医（民族医）药专项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72	288.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72	288.7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40	17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32	115.3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76.60	2,313.59	863.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57.50	1,719.96	837.5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57.50	1,719.96	837.55			
2013812	药品事务	45.71		45.71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133.16		133.16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7.50		27.50			
2013850	事业运行	1,719.96	1,719.96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1.17		631.18			
205	教育支出	21.57	3.00	18.5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1.57	3.00	18.57			
2050803	培训支出	21.57	3.00	18.5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89		6.89			
20602	基础研究	6.89		6.89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6.89		6.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57	16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57	165.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0	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57	158.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34	136.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34	136.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34	136.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72	288.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72	288.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40	173.4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32	11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1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557.51	2,557.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1.57	21.5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6.89	6.89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5.57	165.5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36.34	136.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88.72	288.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b>3,112.35</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9</b>	<b>3,176.60</b>	<b>3,176.60</b>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697.6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633.35	1,633.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97.6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b>总计</b>	<b>4,809.95</b>	<b>总计</b>	<b>64</b>	<b>4,809.95</b>	<b>4,809.95</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b>合计</b>		<b>3,176.60</b>	<b>2,313.59</b>	<b>863.01</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57.50	1,719.96	837.5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557.50	1,719.96	837.55
2013812	药品事务	45.71		45.71
2013813	医疗器械事务	133.16		133.16
2013814	化妆品事务	27.50		27.50
2013850	事业运行	1,719.96	1,719.96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31.17		631.18
205	教育支出	21.57	3.00	18.57
20508	进修及培训	21.57	3.00	18.57
2050803	培训支出	21.57	3.00	18.5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89		6.89
20602	基础研究	6.89		6.89
2060203	自然科学基金	6.89		6.8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5.57	165.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57	165.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00	7.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8.57	158.5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34	136.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6.34	136.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6.34	136.3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8.72	288.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8.72	288.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3.40	173.40	
2210203	购房补贴	115.32	115.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63.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4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03.36	30201	办公费	10.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1.29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0.75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941.69	30205	水费	2.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8.57	30206	电费	1.2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4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3.97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4.8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16	30211	差旅费	27.6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3.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19.02	30213	维修（护）费	4.7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94	30214	租赁费	7.68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7.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6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6.6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55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7			
<b>人员经费合计</b>		<b>2,070.15</b>	<b>公用经费合计</b>					<b>243.44</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00		18.00		18.00	3.00	10.51		10.27		10.27	0.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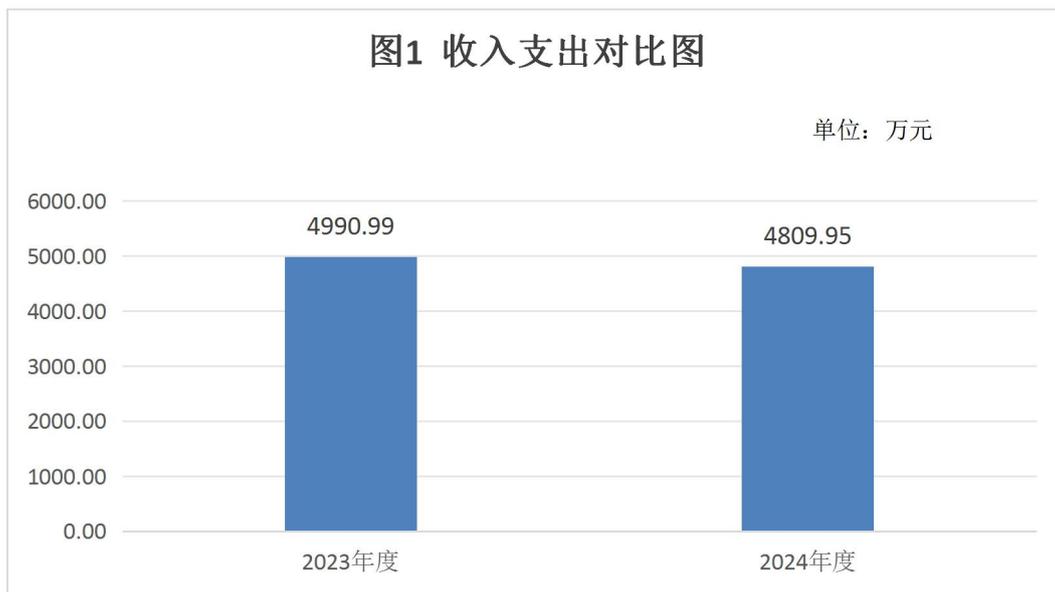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4809.9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112.35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697.6万元）。支出总计4809.9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3176.6万元，年末结转结余1633.3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减少181.04万元，降低3.63%，主要原因一是进一步提高预算精细化程度，减少了非刚性预算需求；二是本年度新办公场所搬迁装修项目未新增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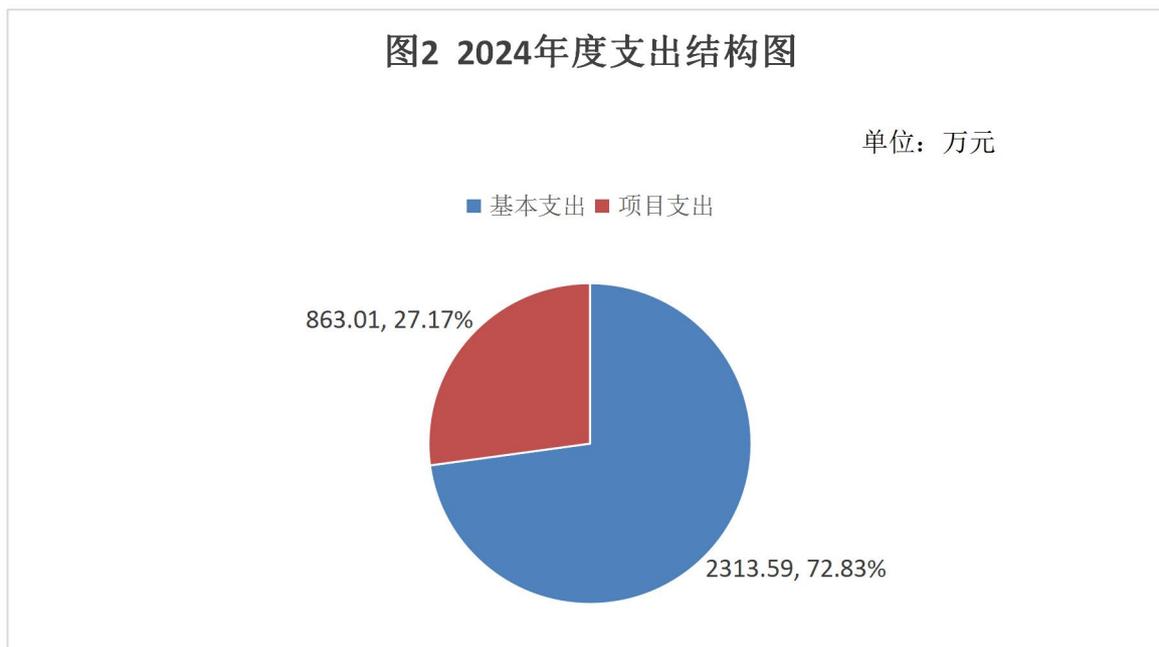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3112.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112.35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317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13.59万元，占72.83%；项目支出863.01万元，占27.17%；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万元，占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4809.9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减少181.04万元，降低3.63%，主要原因一是进一步提高预算精细化程度，减少了非刚性预算需求；二是本年度新办公场所搬迁装修项目未新增预算。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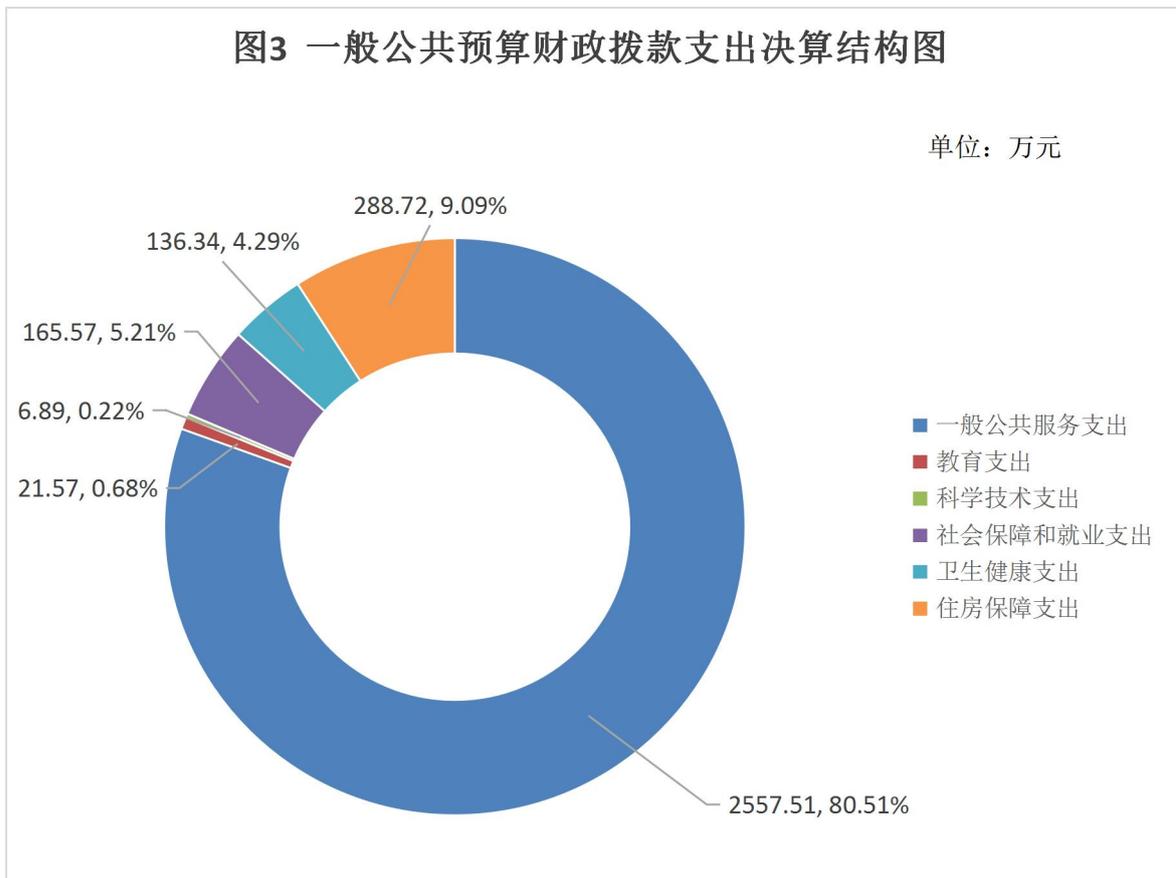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176.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73万元，支出金额与上年基本持平。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176.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557.51万元，占80.51%；教育（类）

支出 21.57 万元，占 0.68%；科学技术（类）支出 6.89 万元，占比 0.2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5.57 万元，占 5.21%；卫生健康（类）支出 136.34 万元，占 4.29%；住房保障（类）支出 288.72 万元，占 9.09%。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161.4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17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8%，其中：

1. 一般公共预算（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45.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8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61.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资金中非税部分补充剩余支出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2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1721.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9.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9.9%。

5.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62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1.4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度结转资金中非税部分补充剩余支出数。

6.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4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43.7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减少部分培训班次，无省外培训班；二是事业单位统一培训管理平台故障，本年度培训将于 2025 年进行。

7.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

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对应课题立项书计划进度，相关课题尚未达到结题支付条件。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166.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8.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2%。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3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46%。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17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年初预算为 115.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13.5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70.15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89.48%，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和奖励金。

公用经费 243.44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10.52%，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05%；与上年相比减少 34.07 万元，降低 76.4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新增配置车辆。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06%；与上年相比减少 34.22 万元，降低 76.92%。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5.96 万元，降低 100%。决算数小于上年数的

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新增配置车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7 万元，主要是车辆保险、维修、过路过桥费和加油充电费用支出，完成预算的 57.06%；与上年相比增加 1.74 万元，增长 20.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车辆使用年限增加，维修保养费用增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5 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与上年相比增加 0.15 万元，增长 166.6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上年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国内公务接待批次 1 次。2024 年度共接待来访团组 2 个、来宾 13 人次，主要是河南省药品监管局赴湖南省调研、四川省药品监管局赴湖南省考察学习发生的接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单位开支会议费 0.4 万元，用于参加第十八届中国制药工程大会，人数 1 人，内容为围绕药品生产全生命周期监管开展交流研讨。开支培训费 25.46 万元，其中用于开展药物临床试验机构监督检查办法培训支出 7.55 万元，人数 204 人，

内容为相关监督检查办法解读和实操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开展药品注册现场检查培训支出 7.73 万元，人数 167 人，内容为药品注册现场检查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开展全省医疗器械 GCP 检查员培训支出 3.24 万元，人数 85 人，内容为检查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开展化妆品检查员能力提升培训支出 5.13 万元，人数 69 人，内容为检查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外出参训及年度职业继续教育培训共计支出 1.81 万元。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87.3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9.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2.3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5.4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87.3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7.3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安全检查工作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三、关于 2024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核查中心组织对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317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3 个 863.0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27.17%；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2313.5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72.83%；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 0 个 0 万元。

#### （二）绩效评价结果

2024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4809.95 万元，执行数 31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04%。本年度核查中心积极落实绩效责任：一是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扎实开展理论学习，深化党纪学习教育，全面落实党建主体责任，坚持凝心铸魂，高标准推进了党的建设；二是加强廉政建设，深入推进省药监系统行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和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开展督查回访，加强警示教育，坚定不移推进了反腐；三是切实加强内部管理，夯实基础工作，层层部署推进年度任务，完善考核指标，科学落实绩考，扎实推进了办公新址建设；四是聚焦主责主业，高质高效完成药械化检查任务，配强队伍提升履职能力，提升检查工作标准化程度，高标准推动了监管落实。

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2024 年本单位的绩效自评报告。

#### （三）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4 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

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5〕2号）精神要求，中心针对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自评结果应用于2025年度预算安排、支出结构调整、资金管理、制度建设等方面，一是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加大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二是优化年度工作计划，合理调整支出结构，进一步压缩非刚性支出；三是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定期推进预算执行进度，落实各部门绩效责任，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四是完善制度建设，优化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合同管理、业务管理、绩效评价等规范性文件，修订质量体系文件，进一步提升综合管理水平。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核拨给单位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包括工商管理、质量技术监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反映用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反映用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干部教育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十一、科学技术支出（类）基础研究（款）自然科学基金（项）：反映各级政府设立的自然科学基金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 第五部分 附件

# 2024年度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1. 主要职能

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以下简称“核查中心”)于2021年6月21日正式挂牌成立,系2021年全省事业单位机构改革中设立的省药品监管局(以下简称“省局”)直属正处级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生产过程现场检查,以及有关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执行情况合规性检查,药品批发企业、零售连锁总部、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现场检查,疫苗等高风险药品生产过程派驻检查、日常检查,药品注册现场检查等相关事务性职能。

### 2. 机构情况

根据三定方案,核查中心领导职数五名,其中截止至12月31日,实有主任一名,副主任三名。

内设机构包括监察部、综合部、人事部、业务管理部、核查一部、核查二部、核查三部、核查四部、核查五部九个部门,无下级预算单位。

### 3. 人员情况

核查中心实有在岗人员100人,退休人员3人。在岗人员中在编人员84人,合同制临聘人员16人。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一) 基本支出情况

2024年基本支出总额为2313.5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063.15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243.44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万元。基本支出主要用于中心人员工资、福利发放，社会保障缴费、新人住房补贴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中心始终严格按人员定额标准编制基本支出预算，在使用过程中按照省财政厅和主管单位批复的本年度预算计划执行，杜绝一切超预算、无预算开支行为。在保证正常运转的前提下，秉持厉行节约原则，减少非刚性开支，严格审批基本支出各项开支。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项目总预算（含上年结余）为2482.6万元，主要为业务工作经费、其他事业发展资金和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资金；支出总金额为863.01万元。

本年度对所有支出项目，都做到事前报批，尤其是大额和重点支出项目，必须经中心党总支会决议后纳入年初预算。在资金使用中，严格落实各环节审核监督，建立多层次内部审批制度，对于不合格票据一律不予报销。同时，财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进行自查和检查，真实、及时、完整披露财务会计信息。定期统计各部门报批项目资金执行情况，根据资金使用进度要求，督促各部门强化责任意识，及时开展业务工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中心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中心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中心2024年度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 坚持凝心铸魂，高标准推进党的建设。**（1）扎实开展理论学习。坚持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题主线，全面组织党员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通过组织集中学习、专题党课、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等方式，坚持常态化学习教育，完成党总支中心组学习12次。（2）深化党纪学习教育。中心党总支第一时间对中心党纪学习教育工作进行部署安排，围绕新版《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贯彻，党总支书记和各党支部书记开展理论学习专题党课，带动支部其他党员同志进行学习研讨。（3）全面落实党建主体责任。严格按照组织程序完成基层党支部重设与支委选举，进一步优化组织设置；积极推进“四强”党支部建设，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与管理。（4）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组织党员结合工作开展研讨交流，谈认识、讲体会、说打算，切实在培训中提高认识、增强觉悟、积蓄力量。

**2. 加强廉政建设，坚定不移推进反腐。**（1）压紧压实责任。深入推进省药监系统行风建设三年攻坚行动和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中心一把手、分管领导、中心部门主要负责人之间层层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对照“一岗双责”要求将责任细化、分解压实。（2）开展督查回访。坚持开展“两品一械”检查工作廉政督查与回访，截至12月31日，中心共派出116人次，完成现场督查1家次，事后现场回访131家次，电

话回访 218 家次；参加省局机关纪委组织的督查回访 8 人次，现场回访企业（机构）109 家次。（3）织牢监督网络。将“清廉药监电子化平台”终端安装部署到市场局纪检组和省局纪委领导，实施远程监控；3 月起创新实施“周讲评、月通报”工作制度，共收集廉政周报 420 份，通报中心廉政工作情况 10 次，形成有力震慑。（4）加强警示教育。坚持法规政策教育、案例警示教育、现地体验教育相结合，用好身边“活教材”，先后 5 次组织全体人员开展形式多样的警示教育活动，筑牢干部廉洁自律防线。

**3. 切实加强内部管理，不断夯实基础工作。**（1）明确年度任务，层层部署推进。围绕省局年度工作目标，中心拟定年度工作要点，明确全年重点工作内容，并以部门为单位，层层推进年度重点工作的落实。（2）完善考核指标，科学落实绩考。结合省局考核要求和中心工作实际，进一步量化细化考核指标，制定中心《绩效考核积分管理实施细则》，从廉政纪律、综合管理等多方面对工作人员进行量化管理和痕迹化管理。考核积分一季度公示一次，做为评定先进、奖励分配、岗位晋级晋升的重要参考依据。（3）扎实推进办公新址建设，攻坚克难保障“新家园”。中心成立之初没有办公场地，暂驻药检院行政楼 345 层部分房间办公，办公场地非常局促，给办公和生活带来极大不便，在省局领导的关心和支持下，将南院定位中心办公新址，中心于 2023 年 3 月成立项目部。因南院房屋年代久远，报建、审批手续协调难度大，中心前期进行了大量艰苦的准备工作，今年已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结构加固施

工许可证的办理、安全性鉴定报告的备案、施工前期会议和业主见面会的召开等工作，目前整个大楼维修改造项目已进入实质性推进阶段。

**4. 聚焦主责主业，高标准推动监管落实。**（1）高质高效完成药械化检查任务。2024年，核查中心共完成各类检查任务1796项，其中药品类检查任务527项，医疗器械检查任务1123项，化妆品检查任务146项，在国家局组织的质量评估考核中得到高度认可；配合省局器械处完成10个已获证产品的临床试验项目核查，范围覆盖9个省市的19家器械临床试验机构；派出人员约268人次，完成各上级部门和兄弟单位调派的检查任务158项。（2）配强队伍提升履职能力。举办药物临床试验机构监督检查办法培训、药品注册现场检查培训、全省医疗器械GCP检查员培训和化妆品检查员能力提升培训等集中培训，共培训国家级、省级专兼职检查员及行业代表525人次；组织20人次前往国家局、国家中心、西藏、人社厅、生产企业等地进行挂职或驻厂轮训，全面提升队伍专业能力与综合素养。（3）检查工作标准化提升。配合起草《关于医疗机构应用传统工艺配制中药制剂首次备案后监督检查要点及判定原则》，起草药品注册联合核查、药物临床试验机构监督检查、医疗机构制剂许可/监督)备案检查三大类型共12份工作程序及作业指导书，进一步规范检查工作；组织优秀检查文书评选，同时根据新出台的法规对检查工作提出的新要求组织对文书进行修订，提升文书规范性及适用性；组织专家委员会会议审44

次，其中线下议审 34 次，线上议审 10 次，共议审存在问题的企业 95 家次，为科学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省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的通知》（湘财绩〔2025〕2号）精神要求，中心针对2024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该自评结果拟应用于2025年度预算精细化执行参考，以优化年度工作计划，落实各部门绩效责任，以便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024年度湖南省药品审核查验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将根据上级部门统一部署予以公开。